

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总署

公 告

2022 年 第 31 号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行业标准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（海关总署令第 140 号公布，根据海关总署令第 235 号修改），海关总署发布《海关标准编写规则》等 3 项海关行业标准（标准目录见附件）。本批标准自 2022 年 10 月 1 日起实施。

以上发布标准的文本可通过中国技术性贸易措施网站（<http://www.tbtsps.cn>）标准栏目查阅。

特此公告。

附件：海关行业标准编号名称表

海关总署

2022年3月30日